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鄧心瑜
電 話：02-77367749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665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66555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送「109年度教師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研習營」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6月4日金管保綜字第1090421229號書函辦理。
- 二、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委託辦理「109年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承辦廠商，基於旨揭活動需要，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旨揭研習營並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承辦人：林怡君，聯絡電話：(02) 8772-6020分機11。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本署高中組、本署國中小組(均含附件)

電 2020/06/17 文
交 10:28:47 換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